# 扬州大学食堂风味窗口托管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扬州大学食堂风味窗口托管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项目概况**：依据教育部等五部委《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学生食堂工作的意见》（教发〔2011〕7号）和省教育厅等五厅委《关于规范和加强高等学校学生食堂工作的指导意见》（苏教发函〔2021〕121 号）下发的相关文件精神，践行“以师生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促进食堂公益性建设，提升食堂管理，做优服务品质，更好服务学生成长成才。现对扬州大学六个校区86个窗口托管服务，本项目劳务费按比例报价，项目预算金额为2023年托管服务费的实际支出，仅供参考。本项目共86个包，投标人最多可投3个包，不可兼中，评标顺序为包1至包86。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扬州大学食堂风味窗口托管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000-YDCG-G2024-0001

1. **招标项目简要说明及投标限价**
2.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3. 本项目采购内容分为86个包，投标人最多可投3个包，不可兼中。
4. 本项目劳务费按比例报价（营业收入为劳务费比例计算基数，比例中含饮食服务中心按月根据风味窗口营业收入分摊至各窗口的保洁人员费用），最高报价比例为36%，报价超过最高比例的为无效报价，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4.合同履约期：本项目合同期限三年，一年一考核，合同一年一签，最多续签两年。按照《社会餐饮企业经营考核办法》的规定，采购人对中标人的服务情况进行年度考核，前一年度考核合格的，可签订下一年度合同。

**三、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

*1 投标函****(原件)***

*2 资格声明****(原件)***

*3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若授权代表参加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4 营业执照副本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2024年3月至2024年5月三个月内任意一份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的提供证明材料）***

*6 投标人2024年3月至2024年5月三个月内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的提供证明材料）***

*7 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情况****（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8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9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

**注：享受国家政策缓交或减免规费税金的，可提供政策支持文件替代相关证明材料。如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为新成立公司（成立时间距开标时间不到1年）、个体工商户、自然人或事业单位等非企业法人，则无需提供上述5、6、7三项。**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要求或未提供的，响应文件无效。*

（三）采购人根据本项目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无

（四）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五）集中现场考察或召开答疑会：无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四、招标文件提供信息**

招标文件提供及公告期限：自招标公告在“扬州大学采购管理办公室门户网站”、“扬州大学网”、“江苏省政府采购网”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招标文件在“扬州大学采购管理办公室门户网站”上获取，供应商如确定参加投标，请在公告期限内及时登录扬州大学采购管理办公室门户网站（http://cgb.yzu.edu.cn/）注册、登录、报名、交费，**100元/包**。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扬州大学采购管理办公室门户网站”、“扬州大学网”、“江苏省政府采购网”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信息或更正公告。

**五、投标文件接收信息（由于本项目包号较多，请各投标人仔细确认）**

**（一）包1-包10**

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2024年07月11日07:3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07月11日08: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扬州大学瘦西湖校区食堂二楼

投标文件接收人：黄贤梅 13004318056

 **（二）包11、包13-包22**

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2024年07月11日13:3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07月11日14: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扬州大学瘦西湖校区食堂二楼

投标文件接收人：黄贤梅 13004318056

**（三）包23-包33**

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2024年07月12日07:3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07月12日08: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扬州大学瘦西湖校区食堂二楼

投标文件接收人：黄贤梅 13004318056

**（四）包34-包40、包42-包45**

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2024年07月12日13:3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07月12日14: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扬州大学瘦西湖校区食堂二楼

投标文件接收人：黄贤梅 13004318056

**（五）包47-包56**

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2024年07月11日07:3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07月11日08: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扬州大学扬子津校区西食堂二楼

投标文件接收人：田慧 13665285055

**（六）包12、包41、包46、包57-62、包85、包86**

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2024年07月11日13:3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07月11日14: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扬州大学扬子津校区西食堂二楼

投标文件接收人：田慧 13665285055

**（七）包63-包73**

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2024年07月12日07:3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07月12日08: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扬州大学扬子津校区西食堂二楼

投标文件接收人：田慧 13665285055

**（八）包74-包84**

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2024年07月12日13:3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07月12日14: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扬州大学扬子津校区西食堂二楼

投标文件接收人：田慧 13665285055

**六、开标有关信息**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接收地点

**七、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名 称：扬州大学

地 址：扬州市大学南路88号

联系人：殷老师

联系方式：13665248871

**八、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纸质版一式五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电子版壹份(一般应为U盘或光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平台存档，投标人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注：本次投标文件制作要求，投多个包的供应商须按文件要求分包分别制作标书，并清晰注明包号名称。*

**九、本次招标投标保证金**

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十、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有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条款，如不满足，则为无效投标。***

2、为落实好政府采购履约资金扶持政策，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3、本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关于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政策规定。如本次采购的产品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必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相关证书(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以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已正式公布的最近一期信息为准，如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未提供认证证书的或认证证书提供不全的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其他条件相同情况下，本项目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供应商对于所投产品的包装应按照“财办库〔2020〕123号《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执行。

扬州大学

2024年6月11日